

中山市2018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 代码	201303400100022 6	项目名称	市直属机关人民武装部武装经费	预算金额 (元)	75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 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 质量 (10分)	评价工 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8	8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 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3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3	39
		使用合 规合理 性	1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2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4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50分)	产出效率 (25分)	产出数 量	7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完成目标95%及以上得7分；完成目标90-94%得6分；完成目标80-89%得4-5分；完成目标70-79%得2-3分，完成目标60-69%得1-2分，60%以下不得分。 (其他情况可酌情打分)				5	
		产出时 效	3	产出内容是否在项目的实施期限内或合理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产出时间有否延误。根据项目的实施期限或同类项目完成的期限，判断产出时效是否合理。 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3	
		质量达 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4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或 社会效 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2	40
		可持续 发展效 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 满意 度 (5分)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 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3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 施整改 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87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该项目预算金额750000元，实际支出730,776.8元，支出率为97.44%，支出率较高。资金主要用于报刊订阅、征兵、集训、器材购买、新兵跟踪教育和稳定工作等费用的支出，项目的实施对于落实新时代强军思想，重点抓好民兵整组建设、大学生征兵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 单位制定了较为详细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根据工作要求，指导协调电子科大、中山职院开展征兵工作，组织民兵入伍、培训，并为新兵发放补贴、购置培训器械等，较好地落实民兵整组工作，项目管理佐证材料完整。 二、资金管理 项目单位按照财务管理办法和资金审批管理办法提供了该经费支出详细的记账凭证、支付凭证、发票、资金使用审批表、资金使用明细等，资金使用较合规合理。 三、绩效表现 该项目因为涉及的受益群众较多，但是单位未设置相应的满意度指标。 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资金使用及业务管理实施方面的佐证材料较齐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及相关佐证材料，自评资料与项目相关性强，能较好地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和完成过程。但是缺乏项目实施方案和进度安排，自评表指标设置不够完善，未设置项目效益指标，绩效目标不明确。 五、预算安排 资金主要用于联合学校组织民兵入伍、培训、购置培训器械、发放新兵补贴，提供了详细的会计凭证和新兵名单，按照预算支出相关费用，完成了新兵入伍、培训、拥军抚慰等工作，预算安排较合理。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管理优化 建议科学合理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规划安排，完善项目管理效益。 二、绩效提升 建议设计问卷调查方案，如了解新兵受训后的满意程度、受帮助居民的满意程度等，可设置“新兵满意度”、“受帮助居民满意度”等指标。 三、自评工作完善 补充项目自评工作所需要的佐证材料，如项目实施方案，规范填写项目自评表。 四、预算调整 项目预算编制较准确，预算执行率较高，建议不调整项目预算。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取消()					
评审组：张铭炜、李丽青、谢芳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0月						

